

大，央行應注意日圓貶值對經濟之影響，並採短期因應策略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6 月 26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35322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7-16-608)

許淑華委員就日圓貶值對工具機和光電產業影響較大，央行應注意日圓貶值對經濟之影響，並採短期因應策略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中央銀行查復如下：

- 一、本年以來，雖然新台幣對日圓升值，台灣對日本出口卻增加 3.5%，主要係因台灣與日本之間以中間財貿易為主，生產鏈的相互依存度深，匯率對有些產業的影響並非最主要的因素。
- 二、台灣工具機產值約 8 成出口，出口貨款多以美元收款，使得匯率對該產業盈餘的匯兌利損影響確實較大。但是，國際經濟景氣及產業整體競爭力（含技術、產品組合、服務、行銷等）的影響可能更勝於匯率。例如，本年以來，日圓及歐元均大幅貶值，但因為中國大陸經濟成長趨緩，中低階工具機自製率提升，進口需求減少，日本及歐盟對中國大陸工具機出口並未因貨幣貶值而增加，反而分別減少 7.6% 及 12.2%，且減幅皆大於台灣的 7.2%。
- 三、光電產業出口不佳，主要係受全球景氣疲弱及中國大陸自製率提升之影響。本年 1 至 5 月面板及太陽能電池對中國大陸出口分別減少 9.3% 及 42.8%。由於中國大陸占我國面板及太陽能電池出口比重分別接近 9 成及 4 成，因此其自製率提高對我國出口影響較大。惟近期國內廠商皆投資新建產能，以迎合電視面板換機需求及手機面板因尺寸變大之需求，未來景氣應為「審慎樂觀」。
- 四、匯率猶如一刀兩刃，誠如大函所述，日圓貶值「非僅見其害而不見其利」。但匯率只有一種，不能又升又貶，因此，央行維持新台幣匯率的動態穩定，以求全民之最大福祉。
- 五、6 月 10 日日本銀行黑田總裁於眾議院接受質詢時表示，目前日圓實質匯率已處於低點，再大幅貶值可能性不高。
- 六、國際金融市場波動大，央行一向密切注意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的變化，維持新台幣匯率動態穩定，以降低廠商匯率風險，並有助於廠商的進出口報價與營運，促進總體經濟穩定。

(一二六) 行政院函送丁委員守中就針對鐵路黃牛橫行，建議臺鐵將車票改為記名式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6 月 26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35326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7-16-612)

丁委員針對鐵路黃牛橫行，建議臺鐵將車票改為記名式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交通部查復如下：

- 一、臺鐵局為便利民眾購票及變更行程需要，車票採無記名方式發售。如改為記名式發售，旅客購票時須攜帶證件購買，乘車時亦須攜帶車票及證件備查，將造成民眾乘車購票不便，增加旅客及臺鐵局查驗困擾，且票面登記個人資料，恐有個人資料外洩之虞。
- 二、為減少黃牛票，保障旅客訂票權益，臺鐵局除加開列車提高運能外，已推動離峰時段柴聯式自

強號列車差別票價，吸引旅客分散時段乘車，將旅客需求轉移至離峰時段。另臺鐵局於本（104）年 1 月 12 日起退票手續費由每張 13 元，改為按距開車時間分階段收取，實施後臨近開車時間退票行為已明顯減少。臺鐵局於實施上述分流及加重退票成本等措施，配合持續辦理淨網專案，與去（103）年鐵路法修正，加重黃牛票販賣罰則後，已有效減少黃牛票亂象，現階段暫未規劃改發行記名式車票。

（一二七）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政府應加速臺灣經濟轉型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6 月 26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3534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7-16-635）

黃委員對政府應加速臺灣經濟轉型所提質詢，經交據國家發展委員會查復如下：

- 一、今年全球經濟成長不如預期、國際石油價格下跌等因素，影響我國對外出口表現，此外，未能參與更多的區域經濟整合，致我國自由貿易零關稅涵蓋比重過低，產業出口面臨較高的關稅門檻，也衝擊我國出口成長動能。
- 二、為因應全球經濟陷入中低成長水平的「新平庸」時期，政府刻正積極推動我國經濟成長由效率驅動，轉為創新驅動，創造我國經濟與出口成長新動能，主要措施包括：

（一）產業創新轉型

1. 積極推動「產業升級轉型行動方案」，「產業升級轉型行動方案」係以「維新傳統產業」、「鞏固主力產業」及「育成新興產業」為主軸，透過「提升產品品級及價值」、「建構完整產業供應鏈體系」、「建立系統解決方案能力」及「加速新興產業發展」4 大轉型策略，結合各項政策工具，如稅制、資金、科技、人才、土地、環境等，引導我國產業創新模式的轉變，創造產業與經濟發展的新動力。政府已篩選鑄造業、螺絲螺帽、工具機（控制器）、半導體（3DIC 製程、材料及設備）、聚落型產業（織襪、毛巾、製鞋）、高值石化產品及智慧城市等 7 項優先產業進行示範，短期內將促使示範產業成長突破，俾利有效提升整體產業之附加價值。
2. 行政院成立「創新創業政策會報」整合政府與民間的創新創業能量與資源，並積極推動「創業拔萃方案」，透過排除法規障礙，引入國際資金與專業知識，營造有利創新創業的優質環境，強化我國經濟體質。

（二）打造出口新模式

1. 推動整體解決方案

- （1）短期針對已有出口實績與潛力者，積極拓銷目標市場，如盤點國內至少 10 個已成功之整廠輸出/系統整合等解決方案案例，研析其可能標的市場及後續帶動出口潛力，製作套裝式推廣案例，並輔以海外投融資協助。
- （2）中長期針對具未來發展性之新興解決方案，如智慧城市、雲端、物聯網、大數據、生產力 4.0 等計畫，建立有效孵育機制，形成出口旗艦。